

四、和諧校園政策

理念

本校堅決為校內教職員和學生創造及維持一個沒有任何形式的歧視、不平等的對待、恐嚇、性騷擾或暴力的環境，並希望學生能在一個和諧的環境下愉快學習，健康成長。平等機會的觀念其實源於一種尊重人的社會契約；是以尊重人類既有的尊嚴為基礎。本校同意每個教職員、學生、家長都有其獨特的思想和價值，所以平等機會的精神是指任何人不應因為一些不相關的因素，如其種族、國籍、膚色、語言、宗教、政見或其他主張、民族本源或社會階級、財產、出身或其他身分、性別、殘疾或家庭崗位等因素而被歧視或受到不平等的對待。相反，各人應該按個人的才幹和能力，享有平等的機會發展自己的潛能，這是基本的人權和生存權的延伸，是基本而合理的要求。

目的

本校制定政策，包括聘用人事、取錄學生、課程設計、教學安排、校內評估、處理學生及員工事宜等，依從政府提倡平等機會的原則。

另外，本校設立「處理校園暴力及欺凌政策」。此政策旨在制止及預防欺凌問題，建立和諧友愛的校園文化，讓學生享有愉快的學校生活，健康成長。(摘自：教育局學生訓育組在 2003 年 12 月製成的「和諧校園齊創建」資源套：校政篇)

此外，本校制訂了「處理性騷擾投訴流程指引」。本指引目的是配合學校的預防性騷擾政策，提供一些積極的預防措施及建議，為校內教職員和學生創造及維持一個沒有任何形式的恐嚇或騷擾的環境。

政策

1. 學校於以下的範疇，皆能符合平等機會的原則：
 - a. 取錄學生方面
 - b. 課程及教學安排
 - c. 善用教學資源
 - d. 家課及校內評核
 - e. 學生資料的處理
 - f. 教職員培訓
 - g. 教職員晉升機制
 - h. 聘用員工及提升教職員
 - i. 學校風氣及學生紀律
 - j. 執行推廣工作
 - k. 設立投訴機制
2. 學校致力建立一個和諧、互相尊重及愛護的環境
3. 加強學校成員對欺凌、性騷擾及暴力文化的認識

計劃內容

1. 推行平等機會政策
 - a. 取錄學生方面
校方一般會透過自行收生取錄學生。此機制處理的入學申請，學校均按照一貫的程序處理，而不違反平等機會的原則及有關條例。

b. 課程及教學安排

本校於每年 12 月至 1 月進行及早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讓家長和老師知悉需要關顧的學生，他們不但能跟其他學生一般地得到同樣的指導和學習同樣的課程，還會安排適當的輔導。至於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本校特別學習需要組為這些學生建立資料庫，讓老師知悉及作出適切的輔導。另外，學校也讓家長知悉有關學生的學習目標和計劃，包括評估的方式，以及對學業成績的期望。

c. 善用教學資源

本校設立教師資源中心，備有關於教導和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資料，以加強老師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認識，提供更適切的教育。學校也會鼓勵教師使用教育局的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的資源。

d. 家課及校內評核

- 善用家課作為評估及回饋的工具，家課形式及內容要多樣化，以鼓勵及促進學習，並因應個別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在家課份量或形式方面加以調節及配合。
- 選用進展性評估和總結性評估，評核學生各方面的學習表現，以照顧學生不同的潛質、能力和需要。在進行校內評估時，校方會為有特殊需要的學生提供校內評估的特別安排(詳情可參考校本評核政策 P.13)。

e. 學生資料的處理

學校已徵詢家長的同意，收集和妥善保存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醫療及評估報告及教學調適計劃等基本資料，以助教師為他們調適課程及教學安排，並於日後將資料轉交其他學校作參考及安排支援計劃之用。

f. 教職員培訓

學校制訂「全校參與」融合教育政策，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並提醒所有教職員必須留意有關平等機會的條例。學校會安排及鼓勵教職員報讀有關的培訓課程。學校亦按照實際的需要邀請專業人士提供校本培訓和支援。

g. 聘用員工及提升教職員

學校招聘或提升教職員時，已確保遴選程序公開、公平及具透明度。校方緊守「用人唯材」的原則遴選應徵者，而不會因有關人士的性別、宗教、是否殘疾或其家庭崗位(如單親家庭家長)等理由而拒絕聘用。校方不會因某合約員工的懷孕而提早終止其合約，繼而另聘人選接任其職位。

h. 學校風氣及學生紀律

所有學生，都有權在安全、有秩序和互相尊重的環境中學習。學校在訂立訓輔政策時均以公平及平等為原則，但同時亦考慮有殘疾或長期病患的學生的需要。教師在推行訓輔工作時已避免有任何歧視態度或作出違反《殘疾歧視條例》、《性別歧視條例》和《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的行為，例如歧視、騷擾、中傷或嚴重中傷等行為。

i. 執行推廣工作

學校有責任制定平等機會政策，並向學生、家長及教職員推廣平等機會的原則，以助他們提高平等機會的意識，共同促進融合教育，避免直接或間接的歧視，營造和諧及平等的校園環境。

j. 設立投訴機制

設立機制以提供渠道讓校內外人士對學校的各項活動、設施或方案作出投訴或提供意見。

2. 提高學校成員對欺凌、性騷擾及暴力事件的認識
 - a. 欺凌的定義、方式、引致欺凌行為的因素、發生欺凌事件的元素及欺凌行為的後果，包括被欺凌者、欺凌者、旁觀者
 - b. 性騷擾的定義、方式、引致性騷擾行為的因素、性騷擾行為的後果及如何應付性騷擾
 - c. 透過周會、講座及班主任課，積極推廣「校園和諧」的風氣、「尊重他人」及「和平友好」的信息，使學生明白自己的責任
 - d. 推行整全的預防方法
 - 透過課程和活動，提升學生的自尊訓練、社交技巧訓練、自保訓練、人生正面選擇訓練及情緒管理訓練，並教導學生認識欺凌和性騷擾及面對該等事件時的態度和技巧，並滲入互相尊重、平等友愛等元素，如在德育課中加插了情緒智商的元素，提升學生處理不滿或憤怒情緒的技巧，減少彼此衝突。
 - 教師以多欣賞、多鼓勵的方式教導學生，讓學生在學校生活中得到滿足感及成就感，以致懂得欣賞周遭的人。另外，教師亦應增進輔導技巧，營造校園祥和氣氛(校方盡力為教職員提供處理欺凌及性騷擾事件的培訓)。
 - 風紀／領袖生負有巡邏校園的職責，可能會遇到欺凌事件的發生。故有需要向風紀／領袖生進行有關的訓練。
 - 推行校本計劃，建立和諧的校園文化，另參加社區服務提升學生對周邊人和事的關顧，從而懂得關心別人。
 - 加強與家長合作，幫助學生面對欺凌及性騷擾問題，協助父母掌握教導子女的方法，及與子女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改善親子關係，減低子女以暴力解決問題的可能性。
 - 校方積極參考可信的社區資料及資訊，向家長和教職員提供營造和諧校園及預防欺凌及性騷擾事故方面的教育，提高他們對營造和諧校園及預防該等事故方面的認識與關注。
 - 若是適合，校方(或會與家教會合作)會為教職員及家長安排營造和諧校園教育培訓。
3. 訂立及參照工作指引
 - a. 小組會制定指引，並確保有關人士對有關指引獲得充分的了解。指引如下：
 - 處理校園暴力及欺凌指引
 - 平等機會指引
 - 處理性騷擾投訴流程指引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作檢討一次，以檢討現況及草擬須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經行政會或訓輔部會議通過方會生效。

成員

教務部、危機小組、總務部、學生輔導主任、訓輔組、德育及公民教育組

參考資料：

- 教育局2008通告第18/2008號「締造和諧校園」
<http://www.edb.gov.hk/UtilityManager/circular/upload/EDBC/EDBC08018C.pdf>

- 香港中文大學 2002 香港學童被欺凌研究暨融合教育評估
<http://www.cuhk.edu.hk/ipro/020612.htm>
- 教育局2003通告第33/2003號「平等機會原則」
<http://www.edb.gov.hk/UtilityManager/circular/upload/embc/EMBC03033C.pdf>
- 教育局2009通告第2/2009號「《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的修訂」
<http://www.edb.gov.hk/UtilityManager/circular/upload/EDBC/EDBC09002C.pdf>
- 教育局2009通告第1/2009號「確保學生接受教育的權利」
<http://www.edb.gov.hk/UtilityManager/circular/upload/EDBC/EDBC09001C.pdf>
- 教育局2008通告第25/2008號「種族歧視條例」
<http://www.edb.gov.hk/UtilityManager/circular/upload/EDBC/EDBC08025C.pdf>
- 特殊教育資料中心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special/resources/serc/index.html>
- 平等機會委員會
<http://www.eoc.org.hk/eoc/GraphicsFolder/default.aspx>
- 性別歧視條例
<https://www.eoc.org.hk/zh-hk/discrimination-laws/sex-discrimination-laws>
- 殘疾歧視條例
<https://www.eoc.org.hk/zh-hk/discrimination-laws/disability-discrimination>
- 家庭崗位歧視條例
<https://www.eoc.org.hk/zh-hk/discrimination-laws/family-status-discrimination>